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

JT/T XXXX—XXXX

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
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规范

Naming specification of video resources for
National integrated transportation information platform (NTIP)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1

4 编码规则..... 2

5 命名规范..... 5

6 视频资源属性指标..... 6

附录 A （资料性） 长命名、短命名示例 7

附录 B （资料性） 省级行政区划显示名称 9

附录 C （资料性） 管理对象和构造物分类及具体方位示例.....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综合交通运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571）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中国国际可持续交通创新和知识中心、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所、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中路高科交通检测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国通智能交通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闫明月、杨峰、王虎、李洪国、洛佳男、王珣、吕洪燕、师晓敏、李琳琳、余风平、陈英昊、王佳宁、刘礼勇、邓雯、李国瑞、帕丽再娜·尼加提、白玲、董雷宏、刘嘉、高国庆、刘电、陈嘉琪、薛梦婕、张嘉兴、管彩伶、刘贵强、周杰英、方叶红、顾芳平。

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视频资源的编码规则、命名规范以及属性指标。

本文件适用于接入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的视频资源（涵盖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等领域）编码和命名。地方交通运输部门的视频资源编码和命名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28059 公路网图像信息管理系统平台互联技术规范

GB/T 2818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JT/T 1389 交通运输视频图像文字信息标注规范

JTS/T 160—2021 水运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技术规范

YZ/T 0170—2019 邮政业视频监控系统接入技术规范

MH/T 5053 机场数据基础设施技术指南

Q/CR 575—2022 铁路综合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3.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1

视频资源 Video Resources

包括视频图像及可以采集、接入、传输视频图像的设备。

注：通常指摄像机、网关、代理服务器等设备或视频录像等材料。

3.1.2

构造物 Structures

视频资源的设备所在的建筑物或区域。

注：铁路、公路、水运等一般是区域，民航、邮政、城市客运一般是具体的建筑物。

3.1.3

移动类视频终端 Mobile class video terminal

能够在移动状态下具备视频采集和传输功能的设备。

注：包含但不限于无人机、单兵设备、车载、船载、滑轨摄像，巡检机器人等设备。

3.2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UUID：通用唯一识别码(Universally Unique Identifier)

CGCS2000：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hina Geodetic Coordinate System 2000）

4 编码规则

4.1 基本要求

视频资源编码应遵循唯一标识、机器可读、高效查询等原则。

4.2 编码结构

4.2.1 视频资源编码应由领域编码、原编码和补位编码组成，其中领域编码2位，原编码和补位编码共20位，各领域原编码不足20位的，在原编码后以“0”补齐。视频资源编码结构示意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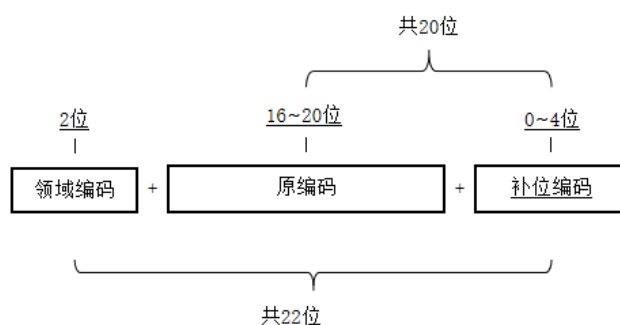


图1 编码结构图

4.2.2 各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的码段、码位与取值均应符合表1与表2中的规定。

表 1 编码规则

码段	码位		含义	取值说明
领域编码	1~2		视频资源所属领域	应符合表 2 领域编码表中相关规定
原编码	铁路	3~18	在所属领域内唯一编码	各领域原编码不足 20 位的，在原编码后以“0”补齐
	公路	3~20		
	水路	3~20		
	民航	3~22		
	邮政	3~22		
	城市客运	3~22		
补位编码	19~22			

表 2 领域编码

领域编码	领域名称
11	铁路
12	公路
13	水路
14	民航
15	邮政
16	城市客运

4.3 分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1 铁路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如图2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1”，16位铁路编码结构按照Q/CR 575—2022确定，补位编码为“0000”。



图2 铁路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2 公路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如图3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2”，18位原编码按照GB/T 28059确定，补位编码为“00”。



图3 公路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3 水运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如图4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3”，18位原编码按照JTS/T 160—2021确定，补位编码为“00”。



图4 水路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4 民航编码结构如图5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4”，20位原编码按照MH/T 5053和GB/T 28181确定，无补位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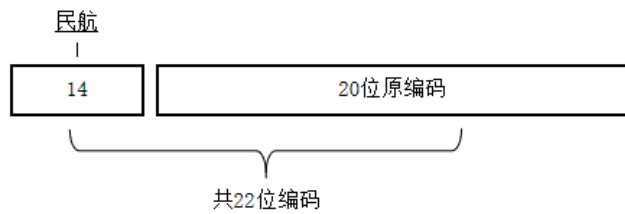


图5 民航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5 邮政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如图6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5”，20位原编码按照YZ/T 0170—2019确定，无补位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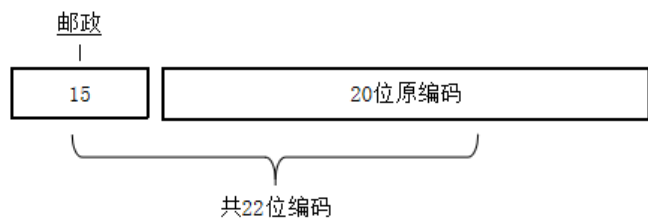


图6 邮政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4.3.6 城市客运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如图7所示，其中领域编码为“16”，20位原编码按照GB/T 28181确定，无补位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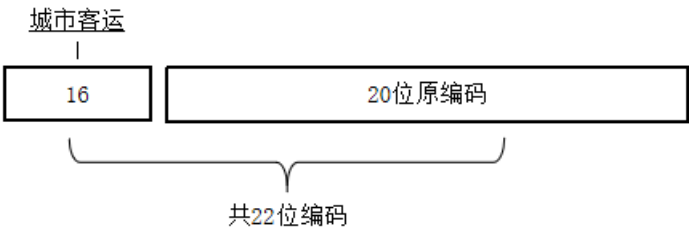


图7 城市客运领域视频资源编码结构

5 命名规范

5.1 基本要求

视频资源命名采用长命名和短命名两种方式(示例见附录A)，长命名主要用于视频图像标注(格式应符合JT/T 1389规定)，短命名主要用于视频资源目录显示。

5.2 命名规则

5.2.1 视频资源长命名规则为“省级行政区划显示名称-管理对象名称-构造物名称-具体部位-视频监视方向-摄像机类型，视频图像产生时间”，场站类视频资源不需填写管理对象名称。

5.2.2 视频资源短命名规则为“管理对象名称-构造物名称-具体部位”，场站类视频资源不需要填写管理对象名称。

5.2.3 视频资源命名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省级行政区划简称参照附录 B 确定。
- b) 管理对象名称参照附录 C 确定，公路类除名称外需要填写编号。
- c) 构造物名称参照附录 C 确定。
- d) 具体部位由视频资源所处构造物具体方位和视频序号组成。铁路、公路、航道沿线及附属设施视频资源所处构造物具体方位需含里程桩号；同一方位只有一个视频资源的可不填写视频序号，有多个视频资源的按顺序编号，具体方位示例见附录 C。
- e) 视频监视方向：分为所处路线(航道)行驶方向或摄像机朝向。其中，位于铁路、公路路线上的视频，其监视方向应为上行、下行或双向；位于航道上的视频，其监视方向应为上行或下行；位于场站的视频，其视频监视方向应为摄像机朝向，包括东、东南、南、西南、西、西北、北、东北，摄像机朝向不固定的可不标注监视方向。
- f) 摄像机类型：带云台摄像机的类型标识为“云”，其他非云台类摄像机不标识类型。
- g) 视频图像产生时间：应转换为北京时间，24 小时时间信息格式为“YYYY-MM-DD hh :mm: ss”。

6 视频资源属性指标

视频资源属性指标应包含设备通用唯一识别码、行政区划代码、领域编码、管理对象名称、构造物名称、具体部位、里程桩号、视频监视方向、经度、纬度、各领域原编码、视频来源单位、视频图像产生时间等，指标项应满足表3的要求。

表 3 视频资源属性指标项

序号	指标项	要求
1	UUID	通用唯一识别码
2	行政区划代码	根据所在县级行政区划确定，为 6 位代码，应符合 GB/T 2260 中的相关规定
3	领域编码	视频资源所属交通运输领域，应符合表 2 要求
4	管理对象名称	各领域线路名称，铁路、公路、航道沿线及附属设施视频资源需填写
5	构造物名称	根据附录 C 确定
6	具体部位	由视频资源所处构造物具体方位和视频序号组成，具体方位示例见附录 C。
7	里程桩号	千米桩十百米桩号，如 K100+100，铁路、公路、航道等沿线视频需填写
8	视频监视方向	应符合视频监视方向规则
9	经度	应统一使用 CGCS 2000，取小数点后 6 位
10	纬度	同上
11	各领域原编码	符合各自领域编码规范要求
12	视频来源单位	视频资源接入单位
13	视频图像产生时间	以时间戳表示

附录 A
(资料性)
长命名、短命名示例

A.1 铁路领域

济南段京沪高铁K400+100上行方向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山东-京沪高铁-济南段-K400+100-上行，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京沪高铁-济南段-K400+100”。

济南段京沪高铁西渴马隧道K427+441上行方向隧道南口第2号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山东-京沪高铁-西渴马隧道-隧道南口K427+441-上行，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京沪高铁-西渴马隧道-隧道南口K427+441”。

北京市北京南站东安检区南侧第2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北京南站-东安检区南侧2号-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北京南站-东安检区南侧2号”。

A.2 公路领域

北京市G6京藏高速公路清河分中心上行K20+100处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G6京藏高速-清河分中心-K20+100-上行，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G6京藏高速-清河分中心-K20+100”。

江苏省G15沈海高速苏通大桥有限公司苏通大桥南引桥上行K1205+975处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江苏-G15沈海高速-苏通大桥-南引桥K1205+975-上行，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G15沈海高速-苏通大桥-南引桥K1205+975”。

北京市G6京藏高速清河分中心山羊洼二号隧道下行出口K51+300处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G6京藏高速-山羊洼二号隧道-出口K51+300-下行-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G6京藏高速-山羊洼二号隧道-出口K51+300”。

北京市G6京藏高速清河分中心水关收费站下行出口广场K53+100处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G6京藏高速-水关收费站-出口广场K53+100-下行，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G6京藏高速-水关收费站-出口广场K53+100”。

服务区北京市G6京藏高速下行百葛服务区K26+425处停车区2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G6京藏高速-百葛服务区-停车区2号-下行-云”，短命名为“G6京藏高速-百葛服务区-停车区2号”。

北京市六里桥客运主枢纽候车大厅南侧第一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六里桥客运主枢纽-候车厅南侧1号-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六里桥客运主枢纽-候车厅南侧1号”。

A.3 水路领域

湖北省长江三峡船闸上行待闸锚地第一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湖北-长江航道-三峡船闸-待闸锚地1号-上航道-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长江航道-三峡船闸-待闸锚地1号”。

浙江省宁波舟山港北仑港区集装箱码头2号东向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浙江-宁波舟山港-北仑港区集装箱码头2号-东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宁波舟山港-北仑港区集装箱码头2号”。

A.4 民航领域

北京市大兴国际机场航站楼出发层6号门2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航站楼出发层6号门2号-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大兴国际机场-航站楼出发层6号门2号”。

A.5 邮政领域

北京市顺丰顺义区南法信地区物流园1号分区南侧2号北向固定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顺丰南法信物流园-1号分拣区南侧2号-北间，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顺丰南法信物流园-1号分拣区南侧2号”。

A.6 城市客运领域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北侧东单路口东公交站站台2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北京-建国门内大街北侧东单路口东公交站-站台2号-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建国门内大街北侧东单路口东公交站-站台2号”。

广东省广州地铁三号线体育西站C口2号云台摄像机，长命名为“广东-广州地铁三号线体育西站-C口2号-云，2023-04-2018:28:34”，短命名为“广州地铁三号线体育西站-C口2号”。

附录 B
(资料性)
省级行政区划显示名称

表B.1给出了视频资源命名的省级行政区划显示名称（不含港澳台地区）。

表 B.1 省级行政区划简称

省级行政区划名称	省级行政区划显示名称
北京市	北京
天津市	天津
河北省	河北
山西省	山西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
辽宁省	辽宁
吉林省	吉林
黑龙江省	黑龙江
上海市	上海
江苏省	江苏
浙江省	浙江
安徽省	安徽
福建省	福建
江西省	江西
山东省	山东
河南省	河南
湖北省	湖北
湖南省	湖南
广东省	广东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
海南省	海南
重庆市	重庆
四川省	四川
贵州省	贵州
云南省	云南
西藏自治区	西藏
陕西省	陕西
甘肃省	甘肃
青海省	青海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兵团

附录 C
(资料性)
管理对象和构造物分类及具体方位示例

表C.1给出了管理对象和构造物分类及具体方位示例。

表 C.1 管理对象和构造物分类及具体方位示例

领域	管理对象分类	构造物类型		具体方位示例
铁路	线路及沿线设施	路段		桩号
		桥梁		桥塔、引桥、匝道和桩号
		隧道		入口、出口和桩号等
		其他		
	场站	客运站		广场、候车厅、检票口等
		货运场站		堆场、仓库等
		其他		
公路	线路及沿线设施	路段		桩号
		桥梁		桥塔、引桥、匝道和桩号
		隧道		入口、出口和桩号等
		服务区		停车区、危化品停车区、商店等
		收费站		入口广场、出口广场、收费车道等
		治超站		入口、出口和称重区等
		交调站		全景、车道等
		ETC 门架		全景、车道等
		其他		
	场站	汽车客运站		候车厅、停车区、票区等
		货运场站		停车区、作业区等
		其他		

表 C.1 管理对象和构造物分类及具体方位示例（续）

水路	航道及沿线设施	航段		桩号
		桥梁		
		通航建筑物		闸室、导航墙等
		水上服务区		停泊区、服务厅等
		洗舱站		作业区、污水处理区等
		加油站		作业区、储油区等
		锚地		锚区、驶入通道、驶出通道 等
		其他		
		场站	港口	集装箱码头、干散货码头、 仓储区、维修区、航道等
			湖泊库区码头	
			其他	
民航		场站	机场	候机厅、跑道、停机坪等
			航空物流货站	
			其他	
邮政		场站	邮政网点	服务大厅等
			快递网点	服务厅、仓库等
			分拣中心	分拣区、停车区等
			仓储	存储区、停车区等
			其他	
城市客运		场站	公交场站	站台、车场停车区等
			轨道交通场站	站台、票区、出口、人口、 换乘区等
			其他	

交通运输行业标准
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视频资源
编码与命名规范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起草组

2024 年 7 月

目 录

一、工作简况	1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5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技术经济论证或预期的经济效果	6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7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8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8
七、标准过渡期建议	8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8
九、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9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2022年8月，部印发《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实施方案(2022-2025年)》，明确了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视频资源整合的总体要求，提出要规范指导各领域视频资源的接入与整合应用，支撑实现“指哪打哪、想哪看哪”目标。

2023年12月，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下达2023年交通运输标准化计划（第二批）的通知（交科技函〔2023〕654号），《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规范》被列为2023年交通运输标准化计划制定项目（计划编号：JT 2023-67）。

标准性质：推荐性行业标准；

主管部门：交通运输部；

归口单位：全国综合交通运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二）标准制定背景和必要性

近年来，我国的交通设施总量、规模有着显著的发展，“十四五”期间，在“交通强国”的国家战略指引下，我国将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构建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借助于视频监控等数据资源，交通管理部门能够及时地掌握线路上各类设施、交通工具及其在线路上的运行状况。人工智能、统计预测等技术的发展，视频监控资源在社会公众的安全、顺畅、舒适出行方面也发挥更加重要作用。然而，视频监控资源虽然在综合交通多领域推进成绩斐然，但在过程中也面临新的挑战，跨区域跨部门业务协同越来越频繁，对交换和共享视频监控数据的要求越来越密集和规范，视频资源的命名没有面向综合交通领域的行业性的统一规范，出现异义、歧义等现象，从而妨碍管理方的分析、预测、决策。因此构建涵盖多种运输方式的综合交通方面的视频资源命名规范，是当前急需完成的工作。

结合综合交通的建设需求，研究综合交通应用到的泛在视频资源，制定统一、完善的视频资源命名规范，有助于实时推进不同单位部门间交换和共享交通状况、交通事件等数据，支撑管理部门研判决策，助力交通强国加快建设。

（三）主要工作过程

2023 年 3 月，在部科技司下达《综合交通运输空间信息图层及视频资源命名规范研究》标准研究项目任务后，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成立课题组，开展前期调研工作。课题组收集了综合交通运输系统各行业的已有的视频资源命名和编码的规范文献，进行优缺点的分析和评价，再结合考虑现有的视频采集命名要求，从实现综合交通监控体系标准命名准确、统一的应用需求出发，研究综合交通各场景视频图像标注的规范性。

2023 年 3 月中下旬，课题组结合前期掌握的资料展开了调研活动，调研范围涉及公路、铁路、水运、航空、邮政及城市交通等领域的专业人士和机构，包括部、省、市三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等。同时，课题组着手起草标准草案。

2023 年 6 月，课题组召开标准研究项目研究大纲专家评审会，确定了项目研究大纲和研究目标。

2023 年 7 月，课题组在广泛收集资料和调研的基础上，编写了标准草案，并邀请国家铁路局、北京交委、部海事局、公路院、水运院等单位专家对标准草案进行了评审。

2023 年 8 月，在部科技司和国家信息平台工作专班的指导下，课题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和征求到的行业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了标准文本。

2023 年 9 月，为了加快推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有关建设工作，部办公厅将标准文本以通知（交班科技函〔2023〕1375 号）形式正式印发给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等单位，支撑了平台视频接入工作。

2023 年 10 月，课题组召开标准研究项目中期评审会，项目研究成果得到了与会专家的充分肯定。

2023 年 12 月，部科技司正式下达本标准制定计划，课题组同时开始承担标准起草工作。

2024 年 1 月，标准起草组在全国综合交通运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3 年年会上，对标准研究制定情况进行汇报，标委会专家一致肯定了标准编制工作，并对后续标准国际化发展提出了相关建议。

2024 年 2 月-5 月，标准起草组结合标准研究项目工作、部科技司和国家信

息平台工作专班最新要求，以及国家信息平台有关工作实际情况和需求，持续优化标准文本，召开专家咨询会议，并与有关国家局、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部属有关单位和部内相关司局保持沟通、广泛征求和采纳意见，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4年6月，再次向部管国家局、部机关相关司局、部属相关单位、全国综合交通运输标委会各委员，以及北京、江苏、广东、陕西、云南等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征求意见，并持续修改完善，形成《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规范》标准送审稿。

2024年7月9日，交科院交通科技发展促进中心在北京主持召开了项目验收会，由来自北京智慧交通发展中心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运输与经济研究所、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等单位的7位专家参会。会上，专家对项目进行了审核，提出了修改意见，一致同意通过标准的技术审查。

起草组对专家提出的意见，进行研讨分析和处理，对标准文本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标准的报批稿。

（四）起草单位及起草人具体工作

本标准起草单位为：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中国国际可持续交通创新和知识中心、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所、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中路高科交通检测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国通智能交通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本标准项目负责人为闫明月，其他主要起草人为杨峰、王虎、李洪囤、洛佳男、王珣、吕洪燕、师晓敏、李琳琳、余风平、陈英昊、王佳宁、刘礼勇、邓雯、李国瑞、帕丽再娜·尼加提、白玲、董雷宏、刘嘉、高国庆、刘电、陈嘉琪、薛梦婕、张嘉兴、管彩伶、刘贵强、周杰英、方叶红、顾芳平。在标准编制过程中，标准起草组成员完成了资料收集整理、调研提纲编制、调研资料整理分析、标准文本起草、内部研讨及修改完善等一系列相关工作和任务。

表 1 标准起草人员及任务分工

起草人员	工作单位	工作内容
闫明月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全面主持和组织标准研究和起草工作，完成标准立项论证和申报、资料收集整理、标准文本起草、各阶段技术审查等工作，负责确定标准编写的总体思路、框架、内容，主持标准第 4-6 章编写。
杨 峰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统筹协调并组织实地调研、整理分析调研资料，牵头拟定标准总体框架，负责标准第 5 章编写，参与附录 C 编写。
王 虎	中国国际可持续交通创新和知识中心	参与标准立项申报和前期研讨论证，牵头公路领域相关内容，负责标准第 1 章、第 4 章编写，参与 5-6 章编写，负责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李洪囤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参与立项申报，负责标准第 1-2 章编写，参与标准第 4 章编写，负责铁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洛佳男	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所	负责标准 4.3.3 和附录 C 编写，负责水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王 珣	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第 3 章及附录 A 编写，参与标准 4.3.2 编写，参与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吕洪燕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 4.1 和 4.2 编写，参与附录 B 编写，负责城市客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师晓敏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 4.3.2 编写，参与附录 B 编写，参与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李琳琳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负责标准 4.3.1 编写，参与第 5 章编写，负责铁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余风平	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	负责标准 4.3.4 编写，参与附录 B 编写，负责民航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陈英昊	中路高科交通检测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 5.2 编写，负责标准编制与现行标准的衔接论证和修改。
王佳宁	北京中交国通智能交通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 4.3.5 编写，参与附录 B 编写，负责邮政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刘礼勇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负责标准 4.3.6 编写，参与附录 B 编写，参与城市客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邓 雯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负责附录 B 编写，参与标准第 6 章编写，参与城市客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李国瑞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参与标准 4.3.2 及附录 C.2 编写，参与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帕丽再娜·尼加提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参与标准 4.3.2 及第 6 章编写，参与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白 玲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参与附件 C 编写，参与铁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董雷宏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提供指导，参与附件 C 编写，参与标准修改。

起草人员	工作单位	工作内容
刘 嘉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提供指导，参与附件 A 编写，参与标准修改。
高国庆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提供指导，参与附件 B 编写，参与标准修改。
刘 电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参与标准 4.3.4 及附录 C 编写，参与水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陈嘉琪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参与标准 4.3.5 及附录 C 编写，参与邮政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薛梦婕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文件校对。
张嘉兴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收集行业内外材料，参与文件校对。
管彩伶	广州国交润万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收集行业内外材料，参与文件校对。
刘贵强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参与标准 4.3.6 及附录 C 编写，参与城市客运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周杰英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指导，参与第 5 章及附录 C 编写，参与公路领域内容的论证和修改。
方叶红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收集行业内外材料，参与文件校对。
顾芳平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文件校对。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标准制定的基本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工作遵循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本标准主要内容的确定依据如下：

（1）结合国家平台建设实际，面向视频资源接入的迫切需要，明确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领域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的基本要求，规范视频资源接入的技术要求。

（2）参考《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交通运输视频交换技术要求》（JT/T 1353）、《交通运输视

频图像文字信息标注规范》系列标准（JT/T1389）等国家和行业标准，所提出的相关内容与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保持一致。

（3）编制过程中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充分考虑交通运输各领域视频资源现状，为有效推进视频资源的高效汇聚和互联互通奠定基础。

1. 术语和定义

本部分包括视频资源、构造物、移动类视频终端等 3 个术语和 UUID 和 CGCS2000 等 2 个缩略语，定义了规范涉及的专业术语与相关缩略语，及中英文解释，主要参考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领域现行的相关国标、行标及企业标准的相关规定。按照专家组建议，根据视频资源综合汇聚需求及未来发展趋势，未来宜对各领域构造物类型进行进一步细分。

2. 编码规则

本部分明确了视频资源编码的基本要求和结构，提出视频资源编码由 2 个码段共 22 位字符（铁路为十六进制数字字符，其他为十进制数字字符）构成，即系统编码由所属领域编码和行业自有编码组成，其中所属领域编码由本标准制定，行业自有编码为分领域已有标准制定的原编码，当领域原编码不足 20 位时，则在原编码后以“0”补齐，针对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分领域视频资源，标准分别对其编码结构进行详细说明。

3. 命名规范

本部分包括基本要求和命名规则 2 个方面的内容，明确了命名应包含行政区代码、构造物、具体部位、行业子类、方向、经纬度、UUID 等信息数据，同时考虑到业务信息系统显示、视频图像标注等不同的应用场景，提出了长命名和短命名两种命名方式，提出具体命名规则。

4. 视频资源属性指标

本部分明确了视频资源 13 项基础属性指标，便于视频资源的分类管理和快速检索。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技术经济论证或预期的经济效果

（一）主要实验的分析综述报告

本标准依托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应急指挥中心先导工程，共计实现超 20 万余路高速公路视频全量接入，为本标准的制定提供了技术验证。本标准
为行业提供了一个统一、规范和可靠的编码与命名规则标准，解决了部级层面
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监测全面性、及时性不够的问题，有效提升综合交通运行监
测能力，为交通运输部实现“想哪看哪，指哪打哪”提供支撑。

（二）技术经济论证或预期效果

1. 经济效果

（1）形成面向综合交通领域的行业性统一规范：标准综合考虑了多个子行业的需求和特点，将各个子行业的命名规范进行整合和扩展，使得标准能够适用于综合交通领域的各个子行业，提高视频资源接入和管理的效率，节约时间和成本。

（2）支撑国家平台视频服务系统的建设：标准能够适用于接入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的视频资源（涵盖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领域）编码和命名。帮助对接铁路、民航、邮政、雪亮工程、铁塔等视频监控系统，接入重点机场、火车站的视频资源，进一步扩大综合交通运输视频监控覆盖范围，提升了综合交通运输网运行监测能力。

（3）促进资源共享：标准化的视频资源接入技术要求有助于不同行业和系统之间的信息互联互通，促进资源共享，提高资源利用率。

2. 社会效果

本标准规范了交通运输部与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子平台视频资源的编码规则、命名规范以及属性指标。为各子平台接入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的视频资源编码和命名提供了指导。为促进交通行业视频监控系统互联互通、增强交通运输安全监管能力、优化应急响应处置效率奠定基础。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对多种行业的视频资源编码和命名规范可以采用两种路线，一是重新设计，统筹考虑各行业的需要，制定整体的编码和命名规则。二是在各行业已有标准

的基础上，保留其现有规则，进行扩展整合，形成兼容、统一的规范。通过对两种技术路线的综合对比分析，为了最大程度地维护现有业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也能够利用现有规范的优势，更好地实现规范的应用和推广，降低今后建设成本，加快实现资源的共享、协同，本次标准研究采用了第二种路线。故本标准编制多以我国现行标准为基础制定本标准，暂无对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采用。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充分研究了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行业标准。本标准与既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保持协调一致，与现行有效的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保持协调一致。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七、标准过渡期建议

鉴于《编码与命名规范》已多次组织专家咨询与论证，广泛征求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城市客运等各领域相关意见，并实际支撑实现了平台超 20 万余路视频接入工作，建议经审议通过后针对重点应用单位征求意见后印发，进一步规范指导国家平台视频后续资源对接工作，并指导各地进一步规范行业视频资源编码与命名工作。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新制定的标准规范，无废止现行的有关标准。

九、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未接到任何涉及相关专利或知识产权争议的信息、文件。